

抢先一步 全新消费模式商城“分销”“代言人”“合伙人”模式

产品名称	抢先一步 全新消费模式商城“分销”“代言人”“合伙人”模式
公司名称	东莞市莞带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瑞和路1号2栋402室
联系电话	13143659518 13143659518

产品详情

今天分享的是一个2023年最新款电商模式，是融合了“代言人”、“合伙人”的商业逻辑，实现消费分红的一种商业模式

一、模式介绍

代言人：

用户可购买指定商品成为代言人，享受按消费排名的代言人奖励。

假设某商品的总销售额为10亿元，该单品毛利率为30%。

该单品的毛利为3亿元。

一期名额100：代言人收入： $=\text{单品利润}3\text{亿} \times 10\% = 3000\text{万} \div 100\text{人} = 30\text{w}/\text{人}$

二期名额1k：代言人收入： $=\text{单品利润}3\text{亿} \times 10\% = 3000\text{万} \div 1000\text{人} = 3\text{w}/\text{人}$

三期名额1w：代言人收入： $=\text{单品利润}3\text{亿} \times 10\% = 3000\text{万} \div 10000\text{人} = 3000/\text{人}$

合伙人：

销售员可通过平台设定的条件升级成为合伙人，可享受按成为合伙人的时间顺序排名的合伙人奖励。

享受全平台分红，按全平台销售利润与合伙人对应的比例享受合伙人奖励；

1、种子轮（100名）年收入=年利润600亿 × 5%=30亿 ÷ 100人=3000万/年/名

2、天使轮（1000名）年收入=年利润600亿 × 5%=30亿 ÷ 1000人=300万/年/名

3、C轮（10000）年收入=年利润600亿 × 5%=30亿 ÷ 10000人=30万/年/名

4、D轮（100000）年收入=年利润600亿 × 5%=30亿 ÷ 100000人=3万/年/名

高级合伙人：

合伙人可通过平台设定的条件升级成为高级合伙人，享受全平台利润分佣奖励。

平台招商前100名成为合伙人的用户，每月可平分全平台利润5%的合伙人奖励。

平台招商101-1000名成为合伙人的用户，每月可平分全平台利润5%的合伙人奖励。

平台招商1001-10000名成为合伙人的用户，每月可平分全平台利润5%的合伙人奖励。

二、模式总结

1.用户通过购买指定产品可获得对应产品的代言人奖励；

2.用户消费成为销售员，推广用户可获得销售员奖励；

3.推广员升级成为合伙人，可获得合伙人奖励；

4.合伙人升级成为高级合伙人，可获得高级合伙人奖励。

如需完善方案、软件开发、模式策划、可找文章编辑